



漫談

「中國的兒童狀況」白皮書

沈嘉仁

中國國務院於今年四月發佈了「中國的兒童狀況」的白皮書。（註一）白皮書詳盡地討論十五歲以下青少年及兒童在中國的種種現況，似乎有意對近期西方社會對兩處市區孤兒院的評論作出反應。

白皮書首先提出嬰兒出生率及死亡率。（註二）無疑，任何情況之下，嬰兒死亡對一個家庭來說都是不幸的事。然而，我們也可以宏觀地看看全球的處境。

中國所列舉出的嬰兒死亡率是千份之三十三點七九，即在一九九五年的二千零六十三萬個新生嬰兒中，「只有」七十八萬個嬰兒在出生後第一年內死亡。這裡用「只有」這個詞語，是因為相對於全球在一九九一年的數字，一億四千二百九十六萬新生嬰兒中，死亡者多達九百六十五萬，嬰兒死亡率相等於千份之六十七點六。（註三）

以一九九五年的數字看，全球各地均有所改善，一億四千萬新生嬰兒中，僅有九百萬宗死亡事件。（註四）與全球的處境比較，在中國兒童的境況可算相當不錯。

白皮書引伸出一點，全球百份之十五的嬰兒出生在中國，但在中國的嬰兒死亡率僅佔全球百份之九；用另一個角度看，他們說是挽救了一百三十萬名嬰兒。偏低的嬰兒死亡率引証出生活環境的改善，包括市民入息分配的改善，減抑國內動盪及外來衝突，就業選擇多元化，對貧窮戶的援助，母嬰護養的改善，改善食水清潔，農村地區的基本保健工作等等。若果沒有這種種的改善，嬰兒死亡率肯定不斷增加而非減少。目前能得到這樣的成果，是值得慶幸的事。

白皮書篇幅甚多，可以說有點過長，因為它希望表揚每一位對中國兒童作出過貢獻的人。白皮書第一部份首先表揚司法制度，從《憲法》下至地方上的法規，都保障兒童的權利，防範侵犯兒童的行

爲。遇上司法問題的青少年，可以得到成人所沒有的保護。在中國各地，均有大規模的組織宣傳活動，宣揚兒童的權利。近幾年，中國亦加入國際行列，參與聯合國等國際組織促進及落實保護兒童權利的工作。

白皮書第二部份談保健及營養，可以解釋何以中國能達致嬰兒死亡率下降的成果。任何國家若有意提高兒童護養水平，中國都是一個可以參考的模式。當然，改善兒童護養工作耗費納稅人大量金錢，但可幸中國無需爲外債而增加本身的負擔。

白皮書第三部份談及教育方面的發展，所提及的財政數字遠比其他部份爲多，亦反映出有待改善的事務尚多。鄉村地區的基本教育以至專上教育的多寡，視乎地方上的富庶或貧乏而定。爲此，中國推行一系列如「春蕾行動」或「希望工程」，對農村地區因貧困而失學者提供協助，當中尤以女孩子獲益更多。雖然有些地區的學校水準尚未完善，但在一九九五年內，中國仍做到有百份之九十八點二

的孩子子和百份之九十八點九的男孩子可以入學。

女生佔整體小學生人數的百份之四十七點三。（註五）簡單來說，每十萬名六至十二歲的兒童當中，有九萬八千五百六十八名兒童在校就讀。這是相當不錯的成績。

白皮書第四部份談及對傷殘兒童的法律保護，主要提出治療及復康工作，我打算在本文最後兩段才加以評論。

有關孤兒院方面，第五部份提供有關兒童福利院的統計數字。白皮書表示，各階層的政府以及大量關心孤兒問題的人士，均對失去家庭的兒童提供大量協助。白皮書提到，在世界許多地區所常見的兒童行乞現象，在中國都不容易見到。白皮書的附錄帶點激動地展列出他們為孤兒院所作的一切，以及列舉有關孤兒院的開支現況，以反擊海外對中國孤兒院的指控。

也許是我看漏了眼，但我始終找不到具體數字說明每年每一所孤兒院收納多少兒童？有多少得到

領養？有多少在年滿十六歲而離院？有多少人逝去？年終又餘下多少人？整體上白皮書給人的印象是，在如上海等大城市的孤兒能較在鄉間得到更好的護養，但這是全世界普遍的現象。

從一個基督徒的立場看，耶穌時常祝福兒童（谷十：13-16），強調為「最小的」一個所做的，就是為祂而做。（瑪廿五：40）這實在切合中國所說的「攜幼」及「幼吾幼以及人之幼」的精神，也配合現時政府所宣揚，保護及教育兒童，並作為他們的榜樣。

可是，緊隨政府這些口號出現的是，「改善人口素質」，（註六）因而牽涉到兒童本身是否不論其對將來社會的有否貢獻，應作為人類價值的目的這一問題。無疑，兒童是「人類的未來及希望」，教育、保健、法律保護等等對兒童的集體保護措施，將使他們成為更快樂、健康及有建設能力的成人。但實在有些兒童未必有機會向社會回饋，情況又當如何。

按基督徒訓導以至從許多沒有宗教信仰的人士看，傷殘人士一如所有兒童，都需要人們的愛護，也值得人們的愛護。也許在人口當中有百分之一至二是不會對國家經濟造成任何貢獻的，但這並不表示他們是「次等」人。可幸地，白皮書並沒有這樣說。相反，在白皮書第四部份談及三重康復計劃以及社區復康服務，這是純然出於對傷殘兒童的愛心所作的工作。（註七）

受到侮辱。看深一層，這是人們如何看待兒童的問題，他們是否將兒童視為上主的恩賜，抑或僅是生理行為的結果？這是夫婦間愛情的果實，抑或按計劃生產出來的未來工人及消費者？

當前許多國家正在爭論應否利用被動的方法去防止弱能兒童出生，方法諸如墮胎或安樂死等等。按照教會的訓導，人類生命的意義不可用市場價值去量度的。這一點之上，中國基督徒也許應與中國政府交談。

（附註及插圖見本刊今期英文版頁31）

我讀完整份白皮書之後，僅有一點感到不安的是，引發起我回想十年前從台灣聽聞一則故事。台灣既然是中國的一部份，在這裡提出這個故事，也是甚有意義的。

故事說有些傳教士來到台灣某鄉鎮，在當地成立了一所相當成功的特殊學校。有一天，一位政府官員前來頒授一塊牌匾給這一所學校。該官員說，「你們的工作做得很理想，照顧了弱智的兒童。但假如我們在將來可以防止這一類兒童出生，則不是更理想嗎？」在場的中國籍及美國籍教師頓時覺得